

附件 3:

教师参加企业实践协议书

甲方：兰州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实践教师）：

丙方（实践单位）：

为推进校企合作，适应高等职业技术教育事业发展的要求，实施学院师资队伍建设发展规划，提高教职工的职业素质能力，改善教职工的知识结构和能力结构等，建设“双师型”教师队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国家及省的有关规定，就兰州职业技术学院（甲方）_____（乙方）赴_____（丙方）进行实践锻炼有关事宜，甲、乙、丙三方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订立本协议如下：

一、协议期限

三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确定本协议期限：

（一）有固定期限：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二）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二、工作内容

（一）经三方协议，丙方为乙方安排实践的工作岗位（工作地点、部门、工种或职务）分别为：

1. 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安排乙方于

_____ (部门) 从事 _____ (工种或岗位)

的工作。主要工作任务或职责有： _____

_____。

2.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安排乙方于
_____ (部门) 从事 _____ (工种或岗位)

的工作。主要工作任务或职责有： _____

_____。

(三) 丙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按变更本协议办理，
三方签章确认的协议书或通知书作为本协议的附件。

(四) 如丙方派乙方到外单位工作，应签订补充协议。

三、工作时间

(一) 甲、乙、丙三方同意按以下第 _____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 _____ 小时，每周工作 _____ 天，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2.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 _____ 为周期，总工时 _____ 小时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 丙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

超过三十六小时。

四、工作报酬

(一)乙方于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作报酬按下列第_____种形式执行。

1. 工作报酬_____元 / 月 (_____元 / 日)。

2. 其他形式：_____。

(二)丙方每月_____日发放工作报酬。乙方于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作报酬，由丙方根据对乙方的考核结果，将工作报酬发放给乙方。

(三)乙方于丙方参加实践锻炼期间，甲方仍继续向乙方提供教学、科研所需的工作条件；乙方仍照旧享受甲方根据学校规定劳动报酬福利待遇等。

(四)乙方于丙方参加实践锻炼期间，若按要求完成了培训任务，考核合格后，由学院(甲方)报销相关费用。

(五)丙方根据企业的经营状况和依法制定的工资分配办法调整乙方工作报酬，乙方在六十日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同意。

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丙方按国家和省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如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丙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保护乙方的健康及其相关权益。

(二)丙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按国家有关规定，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三)乙方有权拒绝丙方的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对丙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有权要求改正并向有关部门检举、

控告。

六、福利待遇

- (一)乙方在丙方实践期间，甲方应依法提供正常的福利待遇。
-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的规定给予医疗期和医疗待遇，按公费医疗及其他相关规定报销医疗费用。

七、劳动纪律

- (一)丙方根据国家和省的有关法律、法规通过民主程序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应向乙方公示；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和省规定的有关劳动法律、法规和企业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 (二)丙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
- (三)如乙方掌握丙方的商业秘密，乙方有义务为丙方保守商业秘密，并作如下约定：

八、本协议的变更

- (一)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协议的有关内容，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 (二)甲、乙、丙三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协议，并办理变更本协议的手续。

九、本协议的解除

- (一)经甲、乙、丙三方双方协商一致，本协议可以解除。
- (二)属下列情形之一的，丙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协议：
 - 1. 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丙方规章制度的；
 - 2.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丙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3.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4. 丙方歇业、停业、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的；
5.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本协议约定的工作，也不能从事由丙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6.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7. 本协议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本协议达成新的协议；
8. 本协议约定的解除条件出现的。

甲方按照第 4、5、6、7、8 项规定解除本协议的，需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乙方。

(三) 乙方解除本协议，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和丙方。

但属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协议：

1. 丙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2. 丙方不按本协议规定支付劳动报酬，克扣或无故拖欠工资的；
3.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丙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四) 解除本协议后，甲乙双方在七日内办理解除此协议的有关手续。

十、本协议的终止

本协议期满或甲、乙双方约定的本协议终止条件出现，本协议即行终止。

本协议期满前一个月，甲方应向乙方提出终止或续订协议的书面意向，

并及时办理有关手续。

十一、其他

(一) 本协议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办理。在协议期内,如本协议条款与国家、省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相抵触的,按新规定执行。

(二) 下列文件规定为本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1. _____

2. _____

(三) 三方约定:

1. 甲方委托丙方做好乙方的工作考勤和考核工作,并于每月 25 日之前将反馈表交付给甲方,用于甲方对乙方工作量考核的必要依据;
2. 根据三方的协商达到的要求,丙方每安排乙方从事一个新的工种或岗位之前,应对乙方进行培训和考核,丙方应将考核的结果及时通知甲方;
3. 乙方必须在实践的中期、末期向甲、丙双方递交工作报告,对实践技能的提高进行总结;
4. 当乙方结束整个实践锻炼后,丙方要安排对乙方进行综合考核并做出最后鉴定,以期达到三方共同协商的实践锻炼标准。

甲方: 兰州职业技术学院 (盖章) 负责人 (签字):

乙方 (实践教师签字):

丙方 (实践单位盖章): 负责人 (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